股票代码: 000663

股票简称: 永安林业

编号: 2024-06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锦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亲自出席董事 6 人(其中,刘丽杰、王天敬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解决南安雄创利润补偿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部分业绩承诺方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业绩补偿相关事项的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补偿相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如下:

若股东大会通过回购注销股份事宜,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 理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设立回购账户(在前次回购注销时已完成设立);
- 2.支付对价;
- 3.签署、修改相关交易文件、协议及补充文件(如有);
- 4.聘请中介机构(如有);
- 5.办理相关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深圳

证券交易所的回购注销登记事宜:

- 6.办理与本次股本变更相应的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的工 商登记和备案手续;
 - 7.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信息披露事宜;
 - 8.办理与本次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有关的其他事宜。

若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注销股份事宜,则授权公司董事会与 业绩补偿方协商确定其他切实可行的具体补偿方案并执行。

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本次业绩补偿 事宜实施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考核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有效的考核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推动公司持续提升发展质量,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目标责任书。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年11月15日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事项:

- (一) 提案名称
- 1.关于解决南安雄创利润补偿事宜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 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